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衛生局
Serviços de Saúde

關於立法會李良汪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2021年11月5日第072/E43/VII/GPAL/2021號函轉來李良汪議員於2021年10月29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1年11月8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特區政府請求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的推薦，經過深入的研究和評估，揀選了北京協和醫院運營離島醫療綜合體。為配合離島醫療綜合體營運模式的革新，將立法成立專責的管理機構，負責跟進醫院的營運、管理和服務，並將賦予管理實體在人事及財務管理方面更大的自主性，包括離島醫療綜合體的人力資源規劃和配置，以及人員薪酬和採購等均不適用於現行的公職制度。

為應對本澳整體醫療服務的發展需要，衛生局一直透過不同的形式，向無論是公營、私營醫療人員抑或是醫科畢業生提供培訓機會，如臨床課程、醫學專科培訓、持續進修課程、以及不定期的舉辦講座等面向全澳醫療人員的培訓課程。其中，自2011年至今持續開辦十屆臨床知識輔導課程和臨床醫學進階實踐課程，又協調兩所護理教育機構增加護生的班數和名額，擴大護士生源。另外，《醫療人員專業資格及執業註冊制度》亦於本年10月1日生效，以統一專科醫生及專科護士的培訓制度，提升醫療服務水平。與此同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衛生局
Serviços de Saúde

時，特區政府將與北京協和醫院計劃安排對有興趣且合乎要求於離島醫療綜合體工作的澳門醫護人員，開展包括專科醫生的本地醫護人員培訓，以便提高專業水平及配合離島醫療綜合體的工作需求。

此外，特區政府將制訂臨床醫療服務計劃，以確立未來各間公私營醫療機構的角色定位，錯位發展、互補不足，合理分配醫療資源，藉此發揮各自的優勢，及為澳門醫療系統制訂發展的路向和策略。至於醫療保障制度方面，隨着離島醫療綜合體將引入創新模式，特區政府亦會持續檢視和研究本澳醫療保障制度，以及繼續收集社會各界意見作綜合評估，更好地推動醫療衛生系統的可持續發展。

衛生局局長
羅奕龍